

证券代码：839148

证券简称：升拓检测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四川升拓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升拓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1 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31 人。会议由职工监事李科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审议，与会职工代表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对本次会议议案表决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增强公司管理团队、业务团队、技术团队的稳定性，肯定骨干员工和关键员工的作用，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董事会拟提名王伟等 40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该议案已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6 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披露的《四川升拓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增加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截至公示期满，公司全体员工未对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

2、表决结果： 3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该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

《四川升拓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四川升拓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9 日

